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安阳师范学院的安阳师范学院学生宿舍区免费开水服务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4-733)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安阳师范学院学生宿舍区免费开水服务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4-733)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中鼎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57.811357万元,资产总额为216.84697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将报告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给予处罚,处中标、成交金额的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一以下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工作)。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中鼎智慧科技有限公
司

日期:2024年10月14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报。